

办证须知

一、办证时间：

每周一 上午 9:00——11:00 下午 14:00——16:00

二、办理读者证：

1、首次办理读者，读者可持本人有效身份证到办证处免费办理。少儿读者可由家长持少儿身份证或户口本代办。一名读者只能办理一张我馆读者证。

2、办理借书读者证需交纳图书财产押金 100 元，待退证时予以返还。3、办理退证手续须在满一年期后办理，退借阅读者证时读者须还清所借文献。读者退证时须本人持有效身份证到办证处办理，办理后读者证收回并作废。读者证丢失，请本人持有效身份证到办证处补证，补证需交纳工本费 15 元。读者若委托他人办理退证手续，须同时提交代理人的有效身份证件原件及复印件。

4、每张读者证可借阅图书 2 本，借期 15 天，在书借出且未超期时可续借一次，续借天数为 15 天。